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东西湖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全文包括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 条、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 件、未收到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等五个部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向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投诉、举报,也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必要文字表述。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7
行政强制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必要文字表述。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1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 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结果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1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1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必要文字表述。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区城管局存在政府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的问题，2024 年，我局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对现存内容进行全面更新，对属于主动公开内容的信息均做到在规定时限内进行公示。2024 年区城管局存在未同步更新上级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的问题，区城管执法局已第一时间与上级部门的对接，对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做到应公示尽公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

东西湖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5年1月15日



